

# 2025 年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 单位预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八、单位收支总表

### 九、单位收入总表

### 十、单位支出总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预算情

### 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制定全省海洋和渔业行政执法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市县海洋和渔业行政执法工作及队伍建设。

（二）组织开展全省管辖海域巡航执法，以及海洋和渔业重大行政执法行动，参加海洋维权、海洋安全工作。

（三）组织开展全省管辖海域使用、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海岸线保护与利用、海洋基础地质与综合调查、海洋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海洋观测预报、海洋预警监测和防灾减灾、海洋生态环境、涉海自然保护区海域使用、海底电缆管道保护等方面行政执法工作。

（四）组织开展全省渔业行政执法，承担渔政渔港监督管理具体工作。开展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渔业船舶非法载客等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

（五）承担渔业安全生产相关具体工作，依法组织或参与调查处理渔业船舶安全事故、调解处理渔业纠纷。

（六）指导、监督全省渔业船舶和船用产品的检验业务。

（七）指导、监督全省渔业无线电管理工作。负责海洋和渔业执法装备、信息化建设。

(八) 协助开展渔船防台风、抢险救灾等海上应急响应工作。

(九) 协同中国海警局及其海区派出机构开展工作并接受协调指导。

(十)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一)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内设10个正处级内设机构和直属执法机构,包括综合处、装备技术指挥处、海域海岛执法处、海环海缆执法处、渔业执法处、渔船检验处、法制与督察处、直属一支队、直属二支队、直属三支队。

(二) 本单位是二级预算单位,没有下级单位。

##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2025 年单位预算表主要包括：财政拨款收支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单位收支总表、单位收入总表、单位支出总表、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公开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952.46 万元，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对比情况。其中，收入总计 7,952.46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7,952.4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总计 7,952.46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406.2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8.65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952.46 万元，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对比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8.54 万元，占 3.76%；卫生健康（类）支出 69 万元，占 0.8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7,406.27 万元，占 93.13%；住房保障支出 178.65 万元，占 2.24%。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97.83万元,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对比情况。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98.92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79万元。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69万元。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4,006.77万元。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399.5万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178.65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4,552.9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16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390.46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办公设备购置等。

####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4.8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对比情况。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3.3 万元)；公务车保有量 7 辆，计划购置 0 辆。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为新成立单位。

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计划接待 15 批 10 人。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对比情况。

(二)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对比情况。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车保有量 0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项内容。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项内容。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七、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2025 年收支总预算 7,952.4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2025年收入预算7,952.4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952.46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对比情况。

##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2025年支出预算7,952.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52.96万元，占57.26%；项目支出3,399.5万元，占42.75%。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对比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90.46万元。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110.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1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96.17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

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4 台（套）。

####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5 年海南省海洋和渔业监察总队（单位）16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7952.46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综合运行事务项目，预算安排 498.8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业务正常运转，业务工作正常开展，绩效目标是保障总队机关的日常办公正常运行，保障人员开展业务的差旅费用，业务培训费用等支出，确保单位业务正常运行。

2. 执法船艇日常运维项目，预算安排 2,183.17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船艇的燃油费支出和船艇维修保养费用等，绩效目标是（1）、通过给执法船艇加注出航所需燃油和维修保养执法船艇，保障执法用船正常运转，处于适航状态，保障海上执法任务正常开展。（2）、为船艇采购备品备件和保养物资，船艇消防器材与救生设备年检换证等，确保单位正常行使海洋执法监督管理职责。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款）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公开说明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